

股票代码：603225

股票简称：新凤鸣

公告编号：2019-002

转债代码：113508

转债简称：新凤转债

转股代码：191508

转股简称：新凤转股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月9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五楼一号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4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庄奎龙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编制了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公司2019-004号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助理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经董事长庄奎龙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郑永伟先生、李国平先生为公司总裁助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公司 2019-005 号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公司股本发生了变化，董事会同意就上述股本增加事项对公司章程条款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公司 2019-006 号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会议时间：2019 年 1 月 25 日下午 13:00

(2)、会议地点：浙江省桐乡市洲泉工业区德胜路 888 号公司五楼一号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9 年 1 月 25 日

至 2019 年 1 月 2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5)、会议内容：

5.1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5.2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5.3 审议《关于〈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4 审议《关于〈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

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5 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5.6 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5.7 审议《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5.8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5.9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5.1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0 日